

守护“两江”生态环境

“两省五地”“两江、松花江流域生态保护检察公益诉讼”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指示精神，拓展嫩江、松花江生态环境保护与流域治理的“朋友圈”，6月9日，吉林省镇赉县检察院、大安市检察院、松原市宁江区检察院、扶余市检察院与黑龙江省肇源县检察院等五地检察机关共同举行“嫩江、松花江流域生态保护跨区域协作机制”签约仪式。

五地检察机关结合公益诉讼检察职能，聚焦两江流域河道保护、水土保持、水体污染防治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突破以往“单打独斗”模式，强化协作配合，联合开展专项行动，建立线索移送、工作通报、会商研判等常态化办案机制，共同助推“两江五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纵深发展。

本报记者吴晶 戚纪摄



“两省五地”检察机关共同建立生态保护区域协作机制。



检察官实地调查嫩江河道保护情况。



检察官向沿岸居民宣讲河道保护法律法规。

特邀检察官助理的特别体验

本报记者 谷芳卿

“不久前我首次以特邀检察官助理身份参加公开听证会，这也是我受聘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后参与办理的第一起案件。在学习、收获的同时，我也深深感受到人民检察为人民的力量，感受到了法律温暖人心的作用。”日前，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特邀检察官助理、宁夏精神疾病鉴定所鉴定人周雅君发的一条微信朋友圈获得无数点赞。

2021年以来，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聘请多名专业人士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为检察办案提供有力支撑，周雅君就是其中一员。她说：“检察官的能力水平让我佩服，他们对精神病人的关心关爱让我感动。我们心往一处想，把关爱送到家。”

让周雅君印象深刻的那起案件，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办理的王某、王某某（王某的妹妹）司法救助案。王某某患有精神分裂症，日常生活需要母亲陈某照顾。然而，陈某因与邻居郑某发生矛盾冲突被砍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郑某已年满75周岁，银川市中级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郑某无期徒刑，并赔偿陈某子女王某、王某某6万余元。

母亲突遭横祸，兄妹二人悲痛不已。王某更为妹妹王某某未来的生活揪心，虽然他愿意在生活上照顾妹妹，但自己收入有限，还背负着家庭的重担，照料妹妹确实有心无力。

王某兄妹以法院量刑畸轻且未充分考虑其家庭实际困难等为由，向宁夏回族自治区检察院提出申诉。



办案检察官在公开听证会现场释法说理。

“本案案情并不复杂，难就难在如何做通申诉人的思想工作。”该院第八检察部检察官常王凤告诉记者，王某、王某某首次向检察机关提出申诉，该院严格落实首办责任，院领导任主办检察官包办办理。

“经调阅原审案卷全面审查，发现原审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程序合法，对刑附带民事部分的处理正确，申诉人的申诉理由不成立。”谈及办案经过，常王凤说，“最难办的是申诉人多次诉讼后仍不服息访。为找准问题症结，我们邀请具有精神疾病鉴定资质的特邀检察官助理周雅君参与其中。”

“母亲的突然离世对王某兄妹打击很大，我们及时对他们开展心理疏导、缓解情绪，同时评估精神残疾的申诉人王某某的认知、生活等情况。”周雅君告诉记者，办案检察官多次到申诉人住所地走访调查，核实王某兄妹的生活情况。

“案件虽然办结了，但检察官仍持续关注申诉人的生活 and 后续治疗，除为其提供司法救助金外，还帮助申诉人解决了廉租房续租问题，并协调当地慈善总会为王某某提供社会救助。”周雅君深有感触地说，“亲身参与办案，体会完全不同。我为检察官的细心工作而感动，这让我更加相信法律不是冷冰冰的，而是有人情味的。”

找准矛盾提供最优解决方案

本报通讯员 吴智珺

雇主蒋某不服法院判决，因不履行赔偿义务而背上“老赖”的标签。生活陷入困境。一场持续了3年的矛盾纠纷，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汪宜旺调解下，不久前圆满化解。

2020年初，蒋某雇用余某进行店面拆旧服务，余某在作业过程中不幸摔伤。后余某将蒋某诉至法院要求赔偿。经过一审、二审法院审理，均认定双方构成劳务关系，判决蒋某承担70%的赔偿责任。执行过程中，法院以蒋某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为由，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蒋某也因此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我只是让余某提供服务，我们之间怎么成了劳务关系呢？”2022年10月，蒋某到检察机关申诉，说承揽人在工作过程中造成损害，雇主不承担侵权责任。

汪宜旺意识到，判定蒋某是否需要履行赔偿义务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关键，也是解开蒋某心结的重点。汪宜旺还注意到一个细节——余某之所以摔下来，系蒋某提供的梯子螺丝松动脱落所致。

根据相关规定，雇主有过错的应当

承担相应责任。“即使案件再认定蒋某与余某间为承揽关系，蒋某也需承担赔偿责任，甚至会超过70%，不利于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汪宜旺说道。

“法律关系的界定，需要更多案件细节作为支撑。蒋某本身有过错，即便改变法律关系定性，责任承担也不会改变多少。”在该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梁新宏指导下，汪宜旺更加坚定了调解的信心。

他进一步调查了解到，余某本就患有高血压，摔伤后行动不便，且家中还有卧病在床的老父亲需要照顾，巨额的医疗费用使其家庭陷入困境。为尽快帮助余某走出困境，检察机关制定了个性化救助方案，对余某进行司法救助。

做好一方当事人的工作，对案件另一方当事人蒋某的工作也不能忽视。汪宜旺认真向蒋某分析承揽关系和劳务关系的区别，以及法院判决的法律依据。即便启动再审程序，认定了承揽关系，蒋某作为雇主存在过错，依法仍要承担较重赔偿责任。蒋某逐渐明白了检察官反复强调的法律关系，于是态度有了转变。

最终，在检察机关的积极推动下，双方达成了和解，蒋某向余某支付了赔偿款，法院也随即解除了对蒋某的相关限制措施。

办案检察官说

“进入法律监督环节的民事案件，大多经历了多道诉讼程序，纠纷持续时间较长，除案件本身复杂外，当事人一般都有心结未解开，只有找出来并解决掉，才能彻底化解双方矛盾纠纷。”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汪宜旺说。

“办理民事监督案件，检察官不能

就案办案、机械办案，应尽最大努力寻找最优方案，最大程度保障当事人权益，真正化解矛盾纠纷。如案件无再审查必要，就可考虑在检察环节和解，既能化解矛盾纠纷，还能减少社会对抗，这对维护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至关重要。”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梁新宏表示。

窗故事

是工程都结束了，公司还不给工钱。他们19人都是我带出来的，我都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工友了。”

龙凤区检察院审查后认为，该案符合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条件。收到20名农民工追讨欠薪的申请后，检察官迅速完成了证据收集、公开听证、支持起诉等工作。日前，办案检察官接到唐某打来的电话，说他被拖欠的39万余元工资已经全部拿到了。

“被拖欠的39万余元工资拿到了”

本报记者 韩兵 通讯员 郭东旭 林文雨

不久前，黑龙江省大庆市龙凤区检察院收到法院结案反馈，唐某等20名农民工被拖欠一年的工资，欠薪公司已如数支付。

今年初，龙凤区检察院开展民法典“进社区”普法宣传活动时获得一条追索劳动报酬的线索。2022年，唐某等20名

农民工在某公司中标的绿化工程项目中工作了一年，直到工程完工，仅拿到一个月的工资。唐某等人索要被拖欠的工资时，该公司以各种理由搪塞拖延。

在检察官普法宣传现场，唐某家属了解到检察机关支持弱势群体起诉的职能后，便把这个信息告诉了唐某。抱着一线希望，唐某拨通了宣传手册上的联系电话，“我们20人都是外地进城打工的，对方说干完活就给钱，可

是工程都结束了，公司还不给工钱。他们19人都是我带出来的，我都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工友了。”

龙凤区检察院审查后认为，该案符合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条件。收到20名农民工追讨欠薪的申请后，检察官迅速完成了证据收集、公开听证、支持起诉等工作。日前，办案检察官接到唐某打来的电话，说他被拖欠的39万余元工资已经全部拿到了。

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经营不再为请假犯愁

辽宁与内蒙古检察机关合力助企发展

本报记者 王玲 通讯员 汪立新

近日，社区矫正对象杜某在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与辽宁省新民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王守印进行视频通话，报告其第一天在千里之外接受社区矫正的情况，并表示会遵守各项管理规定，把企业经营好，为社会多做贡献。

2023年3月，新民市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杜某此前多次以“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为由请假，仅由新民市司法局哈达司法所审批，未按要求报县级社区矫正机构审批，存在社区矫正请假管理履职不当问题。

该院遂向新民市司法局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依法督促其整改落实。“每次两地往返就为了请假，来回折

腾耗时费力，两边工作地点都很固定，能否尝试一下两地共同监管矫正？”王守印边翻看矫正档案边琢磨。后经进一步调查了解到，杜某是某环保科技公司副总经理，该企业在霍林郭勒市有风电项目，需要他经常往返两地之间。

于是，新民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王卓文带领干警赶往霍林郭勒市。两地检察院、司法局工作人员共同到杜某负责的风电项目基地实地走访，了解杜某工作情况及企业运营情况，初步确定了两地协作监管的相关事宜。

4月14日，一场“云听证”在两地检察机关同时开启。听证会上，新民市检察院提出，杜某频繁往返两地，不利于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企业负担，按照辽宁省检察院、辽宁省司法厅有关文件精神，可一次性给予杜某6个月假期，同时委托霍林郭勒市检察院协助监管，建议两地司法局协作监管。两地检察院、司法局共同就杜某社区矫正协作监管达成一致意见，并会签了社区矫正与检察监督跨区域协作机制框架协议。

参加听证的内蒙古自治区人大代表包玉梅、辽宁省人大代表杨瑞，称赞检察机关此举是真心为企业着想，诚心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社区矫正对象到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条件的，可以充分运用检察一体化优势进行跨区域协作监管，推动社区矫正机构协作监管，确保社区矫正对象既能‘出得去’又能‘管得住’，以实际行动支持企业发展。”新民市检察院检察长石敬昆说。

【公告】
检察日报2023年6月30日(总第10258期)

肇庆市人民检察院
肇庆市人民检察院受理原告李彬诉被告李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彬诉称：被告李彬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彬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周凤：本院受理原告周凤诉被告周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周凤诉称：被告周凤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周凤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在义、李娟：本院受理原告李在义、李娟诉被告李在义、李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在义、李娟诉称：被告李在义、李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在义、李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周凤：本院受理原告周凤诉被告周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周凤诉称：被告周凤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周凤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在义、李娟：本院受理原告李在义、李娟诉被告李在义、李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在义、李娟诉称：被告李在义、李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在义、李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富源县人民法院
赵志祥：本院受理原告赵志祥诉被告赵志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赵志祥诉称：被告赵志祥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赵志祥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盛通：本院受理原告李盛通诉被告李盛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盛通诉称：被告李盛通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盛通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盛通：本院受理原告李盛通诉被告李盛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盛通诉称：被告李盛通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盛通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盛通：本院受理原告李盛通诉被告李盛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盛通诉称：被告李盛通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盛通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盛通：本院受理原告李盛通诉被告李盛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李盛通诉称：被告李盛通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李盛通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东溪街道大梁村4组14号附1号
曾德彬(身份证号511021197206122156)：本院受理原告曾德彬诉被告曾德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曾德彬诉称：被告曾德彬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曾德彬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汉元：本院受理原告黄汉元诉被告黄汉元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黄汉元诉称：被告黄汉元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黄汉元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人民法院
皮麒麟：本院受理原告皮麒麟诉被告皮麒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皮麒麟诉称：被告皮麒麟于2022年3月16日向原告皮麒麟借款人民币15000元，约定于2022年3月16日(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严防寄递毒品

为深入贯彻最高检、国家邮政局、公安部等17部门联合开展的平安寄递专项行动，近日，河南省南召县检察院干警到辖区内的快递网点开展寄递安全调查，严防利用快递邮寄毒品等违法犯罪行为，依法规范寄递物流行业经营秩序，从源头上预防和打击利用物流渠道从事危害民生安全和违法犯罪活动。

本报通讯员王永强 赛恒健摄



检察官在快递网点开展寄递安全调查。